

项目名称：横栏镇 2023 年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点）服务项目（第二次）

4.3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中山市横栏镇公共服务办公室（单位名称）的 横栏镇2023年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点）服务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横栏镇2023年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点）服务项目（第二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中山市南粤家政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.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-0.8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中山市南粤家政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4 月 25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详见磋商文件“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”。

3、政策文件链接：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http://www.gov.cn/zwgk/2011-07/04/content_1898747.htm）。

4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，发布的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